



201919124411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XYH22112408201003-2

样品类型: 无组织废气

委托单位: 深圳市华生元基因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深圳市华生元基因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7号

报告日期: 2023年04月10日

心邀（深圳）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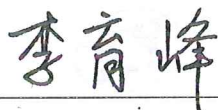
编制:



审核:



签发:



签发日期:

2023.4.10

说明:

- 1、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数据负检测技术责任,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 2、本报告只适用于检测目的范围。
- 3、本报告依据国家相关标准和客户要求进行检测,仅对本次采样/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本次采样的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项目测值,本次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仅代表我司接到样品的项目测值,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仅供参考。
- 4、本报告涂改、增删无效,无审核、审定(签发)人签字无效,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无计量认证CMA章无效。
-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本报告复印件须加盖本公司印章方有效。
- 6、对本报告若有疑问,请向质量部查询,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对检测结果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五日内向本公司质量部提出复测申请,逾期不予受理。对于性能不稳定、不易留样的样品,恕不受理。
- 7、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 8、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通讯资料: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吉祥社区彩云路8号保成泰产业园A栋2号楼201

邮政编码: 518172

联系电话: 0755-28685903

一、基本信息

采样日期	2023年03月29日
采样人员	杨培、陈铭振、蔡圳生、王鹏
分析日期	2023年03月29日~04月10日
分析人员	安子健

二、检测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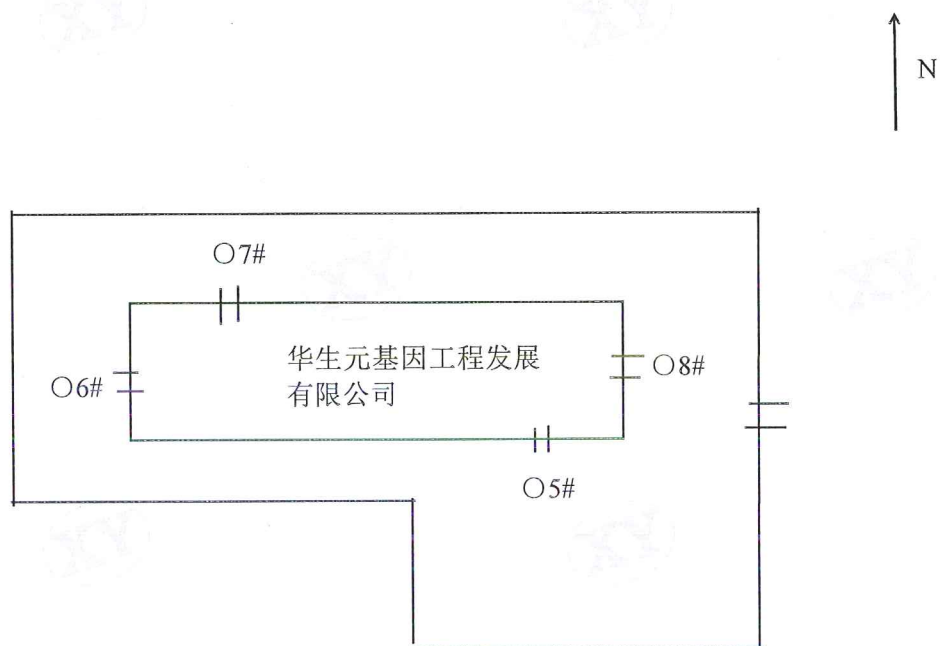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方法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SP-3510	0.07mg/m ³

三、检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环境条件	温度: 21.7℃ 大气压: 101.6kPa 风速: 1.9m/s			
采样点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表 A.1 监控点 1h 平均浓度 值 特别排放限值	单位
厂内无组织废气 检测点 5#	非甲烷总烃	1.52	6	mg/m ³
厂内无组织废气 检测点 6#	非甲烷总烃	1.20	6	mg/m ³
厂内无组织废气 检测点 7#	非甲烷总烃	1.24	6	mg/m ³
厂内无组织废气 检测点 8#	非甲烷总烃	1.57	6	mg/m ³

四、检测点位示意图



备注: O5#~O8#为无组织废气采样点。

报告结束